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9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于2025年1月20日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职工监事通过民主形式选举产生,经公司职工代表选举通过,一致同意葛爱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一致,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16日 10点 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6200号元祖梦世界2幢丽柏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6日

至2025年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选举张秀琬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黄彦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苏嬉萤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张炎雄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刘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孙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刁维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周喆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唐稼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季鸿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4.02	选举李德冶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均已经由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86	元祖股份	2025/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号码:021-59755155)。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传真登记以股东来电确认收到为准。上述登记资料,需于2025年1月10日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月10日 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6088号

联系电话:021-59755678-6800

传真:021-59755155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6088号

联系电话:021-59755678-6800

传真:021-59755155

电子邮箱:gansoinfo@ganso.net

邮政编码:201703

联系人:葛鑫鑫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2.01	选举张秀琬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黄彦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苏嬉萤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张炎雄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刘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孙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3.01	选举刁维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周喆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唐稼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0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选举季鸿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4.02	选举李德冶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10:00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12月20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董事及列席会议人员。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秀琬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董事3名,通讯出席董事4名(董事张秀琬、董事苏嬉萤、董事陈兴梅、董事肖淼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出席董事2名(董事郑慧明由于个人行程冲突委托董事黄彦达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董事沈慧由于个人行程冲突委托董事王世铭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1月20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人组成。

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提名张秀琬女士、黄彦达先生、苏嬉萤女士、张炎雄先生、刘勇先生、孙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刁维仁先生、周喆先生、唐稼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人选时,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披露的《元祖股份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4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薪资方案如下:

2.1 公司董事薪资

2.1.1. 独立董事在任期内的津贴为人民币 9.6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2.1.2. 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任期内的津贴为人民币3.6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2.1.3. 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公司董事在任期内均按各自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担任董事的报酬。

2.1.4. 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交通、住宿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2.2 公司监事薪资

2.2.1. 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任期内的津贴为人民币3.6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2.2.2. 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公司监事在任期内均按各自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担任监事的报酬。

2.2.3.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因出席公司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交通、住宿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周丹丹女士负责筹备股东大会召开的相关事宜。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请查阅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4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10:00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12月20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监事及列席会议人员。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子旗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现场出席监事2名,通讯出席监事1名(监事杨子旗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李德冶先生、季鸿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与非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元祖股份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42)。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非职工监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三、备查文件

1、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换届相关事项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于2025年1月20日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如下(简历附后):

1、张秀琬女士、黄彦达先生、苏嬉萤女士、张炎雄先生、刘勇先生、孙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刁维仁先生、周喆先生、唐稼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刁维仁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000股,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召开专门会议:

1、公司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2、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3、同意张秀琬女士、黄彦达先生、苏嬉萤女士、张炎雄先生、刘勇先生、孙勇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同意刁维仁先生、周喆先生、唐稼松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人选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二、监事会换届相关事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于2025年1月20日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简历附后):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

1、非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李德冶先生、季鸿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非职工监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2、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民主选举,决定推举葛爱峰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秀琬:女,中国台湾籍,1953年5月出生,1989年结业于台湾政治大学企业经理班。1979年至1984年任台湾如意堂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85年至1993年2月任台湾元祖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1993年2月在大陆创办上海元祖食品有限公司,2002年设立上海元祖梦果子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

现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元祖梦世界乐园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梦世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浦区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全国台湾同胞投资企业联谊会副会长。

2、黄彦达:男,中国台湾籍,1971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EMBA。曾任台湾大华证券承销部经理,2000年至今担任Diplomat外交官箱包中国市场部 CEO。现任公司独立董事、Diplomat外交官箱包中国市场部 CEO。

3、苏嬉萤:女,中国台湾籍,1960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元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旺旺集团餐饮事业部总经理、台湾吉野家董事总经理,和億生活股份有限公司执行长。现任公司董事。

4、张炎雄:男,中国台湾籍,1962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屏东科技大学军训教官,元祖食品水果部经理。现任屏东绿菓园贸易公司总经理、厦门屏鼎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5、刘勇:男,中国国籍,1962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启东市东南中学教师,曾管理过多家知名品牌连锁店。现管理启东多麦食品经营部,启东市好麦食品店。

6、孙勇:男,中国国籍,1974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江苏文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电脑工程师。现任南通贝思特软件公司总经理,南通永进数码产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南通更俗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刁维仁:男,美国国籍,1954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灿坤集团香港总经理、集团财务长及投资总监,群益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万向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顾问。

2、周喆:男,中国国籍,1975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具备多年且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审计相关经验,2年海外工作经历,曾协助多家企业成功完成上市。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合伙人。

3、唐稼松:男,中国国籍,1974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具备多年且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审计相关经验,协助企业上市、资产重组及股份制改造等。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合伙人,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创胜集团医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李德冶,男,中国台湾籍,1978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美国会计师。曾任职于台湾勤业众信会计师事务所,现任上海翔茂企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2、季鸿进,男,中国国籍,1960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公司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市支行公司业务部、个经部、国际业务部、信贷管理部总经理。现管理泰兴市亚宏食品经营部、泰兴市亚鸿食品经营部。

3、葛爱峰,男,中国国籍,1978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统一精工机械有限公司财务课长,2005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财务部科长、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稽核部总监。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4-85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在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参会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由董事长张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的公告》详见2024年12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4-86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澎湖路33号北新大厦2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参会监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大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的公告》详见2024年12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4-87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促进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北新路桥集团")长期健康发展,持续优化公司债务结构,经各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决定按照原增资协议约定"到期后可协商一致继续持有",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将继续持有公司部分子公司股份,债转股投资期限延长两年。

一、债转股的基本情况及进展

2021年12月14日、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引进投资者对部分子公司增资实施市场化债转股的议案》,为全面贯彻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国发〔2016〕54号)的精神,同意公司所属部分子公司引进中国信达进行增资并实施市场化债转股。中国信达分别与公司子公司新疆北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投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团交建")签署增资协议,以现金方式合计增资扩股不超过49,900万元。其中:对北新投资增资45,000万元,增资后中国信达持有该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9.26%;对兵团交建增资4,900万元,增资后中国信达持有该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5.12%。

增资协议约定投资期限为三年,到期后可协商一致继续持有,或者公司行使收购权、资产重组交易、公司协助转让等方式退出,如各方未能就前述事项达成一致或公司未能完成收购的,则公司应按照协议约定的其他方式使投资者退出,或由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在内的指定第三方投资者收购所持标的公司股权,并灵活设置退出安排。

公司不参与前述增资,前述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作为北新投资和兵团交建的控股股东,对上述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不变。前述增资事项不构成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各方已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关增资、工商变更等手续,相关资金已按协议约定时间支付。

二、本次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的原因及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根据原增资协议约定,经各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决定按照原增资协议约定"到期后可协商一致继续持有",将原债转股投资期限延长两年,由不超过三年调整为不超过五年。同时增加违约责任条款:

投资期内,北新路桥集团、北新投资和兵团交建应合理安排融资计划并将资产负债率控制在不超过93%,若上述任一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限定范围,中国信达有权要求未能达标的上述公司自超过之月(不含该月)起3个月内将资产负债率降低至前述限定范围内,或要求北新路桥集团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中国信达对北新投资和兵团交建的合计增资金额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自超过之月(不含该月)起计算至上述三家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降低至限定范围内之日。

除上述内容外,债转股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做调整,原债转股方案及所签协议项下涉及的投资者退出路径、特殊情形的处置安排等仍适用于延期后的投资期限。具体条款及安排以各方签署的补充协议为准。

三、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的审议程序

本次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事宜,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对公司的影响

延长债转股投资期限是公司基于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决定,将对公司长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债转股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4-080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松轩社区环观中路282号D栋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6
普通股股东人数	6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7,644,2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7,644,2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6.260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6.2601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1,267,001股,上述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虎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法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黄蓉芳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498,475	99.7471	80,850	0.1402	64,902	0.1127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560,237	99.8542	83,790	0.1453	200	0.0005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487,721	95.9886	80,850	2.2251	64,902	1.7863
2	《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3,549,483	97.6884	83,790	2.3060	200	0.005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议案2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凯、柴世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4-081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2929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143%
累计已回购金额	47.6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0.71元/股~20.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包括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0.3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